

# 媒体对陆老事件的投机与误判

作者 / 社论 Jan 23, 2009 07:19:32 pm

【《独立新闻在线》社论】华教元老陆庭谕被指性骚扰女记者的案子，原本已随着他在去年12月21日发表“自我沉淀，自我慎独，静养余年”及宣布辞去教总和林连玉基金顾问的道歉声明后逐渐淡静下来，岂料砂拉越伐木大亨张晓卿控制的世界华文媒体集团旗下《中国报》前天（1月21日）以疑似相互置入行销的手法转述当天面市的《风采》杂志的“陆老又亲女记者”报道内容，令陆庭谕性骚扰事件在农历新年前夕再度成为华人社会的震撼话题。

《中国报》转述《风采》杂志内容的时宜性及《风采》采访陆庭谕手法的正当性都招惹质疑和非议。若说去年12月爆发的的确是性骚扰课题，则事隔一个月后爆发的“风采事件”，其焦点已不是性骚扰课题，而是媒体专业伦理的课题了。

陆庭谕性骚扰事件在去年12月闹开，乃因最近受害的《星洲日报》记者在部落格上申诉事发经过而在媒体同业里传开；尽管如此，包括该记者雇主《星洲日报》在内的中文报纸、新闻网站及电视台都避而不报道此事，直至《独立新闻在线》在12月19日率先报道后，才有其他中文媒体被动及有限度的跟进后续的事态演变。

## 投机性格先噤后跟

有留意媒体报道陆庭谕性骚扰事件的读者，或许可从一些华团及华教界人士的谈话内容中窥探，陆庭谕有疑似性骚扰的行为——或有些人谓之以“过度热情的动作”——多年来常有所闻，只是从未在媒体上曝光而已。中文媒体多年来的“护短”，一方面或许是碍于无人报案，害怕招惹诽谤官司，另一方面则可能碍于陆庭谕在我国华文教育运动中的崇高地位，媒体主管不愿背负在风雨飘摇的华教运动中打击、诋毁、丑化“华教斗士”的“民族罪人”的罪名。

因此，尽管《独立新闻在线》率先做了“坏孩子”后，一些中文媒体仍然视若无睹，有些媒体的跟进报道则突出“顾全华教运动大义”的重要性，试图婉转为没有报道此案辩解。直到陆庭谕在两天后发表道歉声明、教总及林连玉基金相继发表的声明也没有为陆庭谕辩护之后，那些噤声的中文媒体才愿意中途杀出，为它们可能不明就里的读者撰写语焉不详的跟进报道。

无论是去年12月其他中文报章的举措，抑或《中国报》及《风采》杂志前天的作为，其实反映了这些媒体的投机性。《独立新闻在线》报道陆庭谕性骚扰事件之前，其他中文媒体不愿意犯险踩进它们多年来认定的华社新闻禁区，背负罪名；但是报道上载后，《独立新闻在线》没有因此遭华社非议，反倒是陆庭谕在两天后道歉、请辞。此意料之外的现象，似乎已被一些媒体主管解读成“风向对了”，承担罪名的“风险没了”，进而放胆炒作这宗肯定能吸引读者的“旧闻”；《风采》在今年一月号（第500期）及二月号（第501期）连续两期大篇幅跟进报道陆老事件，以及《中国报》在《风采》面市日（1月21日）以封面头条图文并茂转述这份号称“新马销量No. 1”的中文杂志的“强吻”报道，恐怕正是传统中文媒体的投机性格产生的结果。

## 媒体主管误判时势

然而，这次的投机决策却令世界华文媒体集团旗下这两份报刊踩着了地雷，如此“震撼”的头条报道见报后，焦点议题竟然不是它们设想的性骚扰行为得到证实，而是它们的编采手段与专业伦理遭到质疑、非议乃至谴责！

如此结果，可归因于这两份报刊的主管至少做了两方面的误判：

一、“性骚扰事件”在去年12月19日《独立新闻在线》报道后，陆庭谕道歉及请辞的动作，已是向社会承认了确有此事。《风采》及《中国报》在一个月后“图文并茂”报道，只是翻炒“旧闻”，所谓“性骚扰”事件本身已不足以再令人惊讶、震撼了，而《风采》宣称派人采访是要寻找真相，查证性骚扰事件是否属实的说法也难有说服力。因此，焦点反而转向议论它们的做法是否符合媒体专业伦理，恐怕是他们始料不及的。

二、近十年来民智开放，加之以传播学教育相对普及，社会对媒体监督的认知与分析媒体的能力越来越高，因而对媒体品质的要求相应提高，对媒体作业手段是否合乎专业伦理也相对敏感。这个社会变迁提醒媒体业主、记者和编辑，今时不同往日，如今要以更高的自我要求和审慎态度对待媒体专业，但《风采》及《中国报》主管显然对此时势不够敏感。

若要从《风采》事件中寻找其积极面，莫过于此事引起了对“媒体专业伦理”的讨论，是个反面教材，或许有助于我国社会更深刻思考媒体的专业能力与公信力的问题，也让媒体同业们亦步亦趋反躬自省，则乃不幸中之幸也！（2009年1月23日）

---